

证券代码：873305

证券简称：九菱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徐洪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部监事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等。

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冉克平、刘君武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际情况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，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，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，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拟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项目名称 |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|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| 2024 年 10 月 31 日 | 2025 年 2 月 28 日 |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经核查认为：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通过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，

符合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建立健全舆情管理机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3、《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9日